​

成都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

《成都市环境噪声（震动）管理条例》的决定

（2024年2月29日成都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

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　2024年4月3日

四川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第十一次会议批准）

​

成都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定：废止《成都市环境噪声（震动）管理条例》。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